

著 百 非 伍

金華山記

伍 非 百 著

中 國 古 名 家 言 上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出版說明

司馬談六家要指說：「名家使人儉而善失真；然其正名實，不可不察也。」「名家」這一稱謂或始於此，指的是先秦的「辯者」「察士」。班固漢書藝文志列名家者流凡七人，三十六篇。今存鄧析、尹文、公孫龍三家之書；鄧析子、尹文子都是僞作，實僅存公孫龍子五篇而已（跡府爲後人所集，未計入）。然而，先秦諸子幾無不論及「名實」（或曰「形名」）問題，他們雖各以其專學見稱，不屬名家，而其中一些人却精研名辯，或深究名法、名理，伍非百先生把他們的有關著作歸入「名家言」。據他考辨，現存名家和「兼業名家」的篇籍有：

- 一、墨子經上、下，說上、下四篇
- 二、墨子大、小取二篇
- 三、尹文子二篇（雜）
- 四、公孫龍子六篇
- 五、莊子齊物論一篇
- 六、荀子正名一篇
- 七、散見于諸子書中的若干短章、單句

八、鄧析子二篇（僞）

伍先生把這些篇籍匯集在一起，加以編次、校勘、詮釋，寫成七書（附鄧析子辨僞），統名之曰中國古名家言。可以說中國古名家之學，主要是名辯——邏輯之學大備於此了。前人沒有這樣做過。今人有系統研究名家的，但如此規模宏大的校勘、詮釋工作也還沒有人做過。伍先生不僅以邏輯學的觀點說名家，而且說法家、墨家、道家、儒家，不限於以法說法，以墨說墨，以道說莊，以儒說荀，突破了歷來的陋見，故能多有創見。這對於研究先秦邏輯思想以至整個先秦學術思想，都很有參考價值。

本書在一九四九年曾石印過一百多部，早已為學術界所知。其中，墨辯解更早在一九三二年、一九三六年印過兩次；公孫龍子發微一大半被陳柱採錄，見於一九三七年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公孫龍子集解。全書雖不斷修改，但有些地方似還沒有最後寫定，意未竟而尚欲發揮；有些地方體例不够嚴謹；有些文字的校改未作說明。總序一篇，我們見到三個稿本，最後一稿也只是大體寫定，也有交代未清、論證不周之處。因作者已逝世，所有這些已無可如何，好在小眚不掩大德。

我們得到中國古名家言兩個稿本。一是經伍先生和中華書局的同志們在一九六一—六二年間比較細致地修改過的，稿紙上有丹、鉛、墨、藍筆迹。中華書局的同志們熱忱地轉給了我們。另一本，則改動較少，却又有少量文字為原在中華書局的那一本所無。我們理應尊重原在中華書局的那一本，而把另一本上的一些文字轉錄上去，作為發排稿。發排之前，我們對此稿中的一些文字和標

點又有所改動。

我們曾將一個稿本送請沈有鼎先生審讀，他給予了崇高的評價，並寫了一篇序文。隨後，又寫了論墨經四篇之編制，論述墨經古制、旁行、牒字等問題，可視為近幾十年間在這些問題上的爭論的一篇總結。一九四九年石印的中國古名家言墨辯校勘記中，原附有伍先生自己寫的辯經原本章句非旁行考和樂調甫先生寫的墨子經上下篇旁行說。今沿舊例，收入沈先生的文章，排在伍、樂兩先生的文章之後。把三家之說刊印在一起，會有便於今後整理和注釋墨經的同志們，想必也會為廣大讀者所嘉許。

伍非百先生（一八九〇—一九六五），四川蓬安人。早年參加孫中山先生領導的同盟會。辛亥革命後，任第一屆四川省議會議員，還在川軍中參加過反對袁世凱和北洋軍閥的護國、護法鬥爭。後來，專力治學，先後任四川大學、華西大學、四川國學院教授，並曾創辦西山書院和川北文學院。解放以後，曾任四川省政府委員、政協常務委員、四川圖書館館長、文史館研究員，並任民革四川省委常委。先生篤學深思，勤於著述，尚有專著及詩文未刊。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一九八一年七月

中國古名家言

序
錄

序

伍非百的中國古名家言一書，是對古代中國邏輯史的巨大貢獻。全書共有七部分。第一部分是墨辯解故。作者於一九一四年已開始整理墨子經上下、經說上下，閱七年而成書，初名墨子辯經解，後改今名，一九二二年由北京中國大學晨光社出版，頗受當時學術界的重視。一九二四年收回版權，重加修正，一九二六年又石印了一百部。此後陸續修訂，至一九三二年始暫時定稿。這時，中國古名家言的其他六部分也大致完成了。其中第二部分大小取章句、第三部分尹文子略注、第六部分荀子正名解、第七部分形名雜篇，都是很重要的。第四部分公孫龍子發微，初稿本一大半爲陳柱的公孫龍子集解（一九三七年商務印書館）所採錄，久已和讀者們見過面了。全書的七部分都經過了作者繼續不斷的修改，一九四九年石印一百多部，一九六二年又作了最後一次校訂。

我們看到，作者在這部著作上前後四十九年花費了很大的功力，這部著作無疑是作者畢生的、全力以赴的事業而完成的。

作者以敏銳的眼光，緊緊抓住了邏輯學和其他學問所以不同的特點，因此能不囿於

俗見，對古書時有獨創的新解。古代中國的邏輯學說和有關邏輯的學說，所有不同的家數和歧異的方向，在書中都已一一闡明，可供今日學者用馬克思主義觀點研究古代中國邏輯史時的參考。這裏有些問題還沒有提出，有些說法還不能得到學者們的一致贊同，這是無可避免的。將來在這樣堅實的基礎上大家共同協力，步步深入，必能對古代中國邏輯思想的發展和高潮以及其間產生的不同派別達到全面的、系統的科學認識。

沈有鼎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

中國古名家言總序

(一)什麼是「古名家言」？班固漢書藝文志分中國古代學術爲九家，而「名家」占其一。什麼是「名家」？就是專門研究與這個「名」有關的學術問題，如名法、名理、名言、名辯、名分、名守、形名、正名等等學問的皆是。而在當時最流行、最顯著的是「名法」、「名理」、「名辯」三派。「名法」是研究「形名法術」之學的，這一派應用在政治上就是申不害一流的「術家」，應用到法律上就是商鞅一流的「法家」。他們都注重「循名責實」、「綜核名實」的法術。後世稱爲「刑名」的，實即「形名學」之末流，不過「刑名」二字內涵比「形名」更窄了。另一派叫「名理」，是研究所謂「極微要眇」之理論的，如辯論「天地之終始，風雨雷霆之故」，「萬物之所生惡起」及「時、所」、「宇宙」、「有窮、無窮」、「至大、至小」、「堅白」、「無厚」、「影不動」、「指不至」、「火不熱」等問題。這一派是中國最早的政治科學理論家，在春秋末年至戰國初、中期，曾流行過一時。不過當時都當作「戲論」，因爲無法實驗，有些人認爲有趣，有些人斥爲無益，到秦漢統一時就亡絕了。晉人清談乃其餘風，故晉人有時稱善清談者爲善談「名理」。又一派是「名辯」，乃研究「名」「辭」、

「說」、「辯」四者之原理和應用的，詳言之，就是研究「正名」、「析辭」、「立說」、「明辯」的規律和有關問題。有時亦涉及思維和存在的問題。這派以惠施、公孫龍為代表，班固《藝文志》所列的「名家」，大約以屬於此派者居多。這派在當時最盛，差不多各家都有人研究它，如儒家的孔子和孟、荀，墨家的墨子和南方墨者，都極深研，或有專著。不過他們別有專長，沒有歸入「名家」。

(二)什麼是「名家」與「形名家」？「名家」與「形名家」乃異名而同實之稱。「名」之稱蓋始於尹文，其後司馬談、班固因之，世遂以好微眇之言，持無窮之辯者，謂之「名家」，實非古誼。考「名家」最著者鄧析，而劉向稱「析好形名」，是鄧析乃「形名家」也。其次則惠施、公孫龍，而魯勝謂「施、龍皆以正形名顯於世」，是施、龍亦「形名家」也。蘇秦謂「形名之家皆曰白馬非馬」，夫白馬非馬乃當時辯者之說，而蘇秦以屬之「形名家」，是當時辯者之徒亦「形名家」也。夫如是，則「形名」與「名」，乃古今稱謂之殊，非於「形名家」外別有所謂「名家」。蓋「形名」之變而為「名」，猶「法術」之變而為「法」，皆由繁以入簡，非有他義。世人不察，疑「名家」外，別有「形名家」，誤矣。

莊子天道曰：「故書曰『有形有名』。形名者古人有之，而非所以先也。」又曰：「五變而『形名』可舉，九變而『賞罰』可言也。」何謂九變五變？曰：「古之明大道者，先明天而道德

次之，道德已明而仁義次之，仁義已明而分守次之，分守已明而形名次之，形名已明而因任次之，因任已明而原省次之，原省已明而是非次之，是非已明而賞罰次之。賞罰已明而智愚處宜，貴賤履位，賢不肖襲情，必分其能，必由其名。」所謂分守、因任、原省、是非，皆形名家所有事。由是而見諸政治，則爲商鞅、申不害之綜核參同。由是而見諸語言，則爲惠施、公孫龍之堅白同異。這兩派所業不同，聲稱異號，而其旨則出於一，皆所謂「形名家」也。是故鄧析、商鞅、申不害、惠施、公孫龍、韓非，史籍皆以「好形名」稱之，其故可深長思之也。

(三)「名家」何故託始於鄧析？「名家」之學，始於鄧析，成於別墨，盛於莊周、惠施、公孫龍及荀卿，前後歷二百年，蔚然成爲大觀，在先秦諸子學術中放一異彩，與印度的「因明」，希臘的「邏輯」，鼎立爲三。其時代亦略相當。鄧析著書最早，惜不傳。墨子辯經與亞里斯多德之論邏輯範疇、命題、分析等同時，或尚早數十年。考諸子之學，盛於戰國，而其源皆出於春秋之世。其間以儒、墨、名、法、道五家最爲顯學。儒之孔子、墨之墨翟、法之管仲、名之鄧析、道之老聃，皆後世所盛稱者。仲尼明周公之術，墨翟修孔子之教，故儒墨盛於魯。齊表東海，太公用霸，故管仲之法興。老聃爲柱下史，多識成敗，又仕宗周，故明南面之術。這四家之興起，都各有他們的時地、政治、文化

背景。而鄧析始創「形名」於鄭，其原因安在？蓋與鄭國「鑄刑書」一事有關。因爲「形名」與「刑法」是相待而生的伴侶。周家方隆盛時，各秉周禮；是用「禮治」。及其衰也，「禮」失而「法」代興；改用「法治」。先是管子治齊，著書明法，頗有「形名」之言。其後鄭人子產「鑄刑書」。「刑書」者，今所謂「成文法」。科條章明，著之文字，與衆共守。未有「刑書」時，當官者以意斷事，上無成例可援，下亦無所據以責難辨覈。「刑名」興，上可據「刑書」以斷獄，而有考核情實、引用條文之事；下可據「刑書」以致訟，而有解釋條文、分析事實之爭。於是而「辯」生。由在上者之「辯」，操形效名，遂爲申、韓形名一派。由在下者之「辯」，正名析辭，遂爲施、龍形名一派。斯二者，皆起於「鑄刑書」之後。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由此言之，則「刑罰」與「名」之關係甚大。當子產鑄刑書時，晉叔向貽書諫之曰：「吾聞治事以義，不聞以法。民知爭端矣，將棄禮義而爭於書，刀錐之末皆競爭之。亂獄滋豐，賄賂並行，終子之世，鄭其敗乎！」蓋言「刑書」之爲爭器也。叔向認爲既有成文之法，則有名例之比。他曲解固執，將文字之一點一劃，皆以爲爭端（按刀錐指刑書文字之點劃言，後人作爭微末之利解，非是），從而斷定鄭國從茲多獄。寥寥數語，於「形名」出於「刑書」之故，曲道無遺。

(四)形名學之流行。形名之爲學，「以形察名，以名察形」，其術實通於百家。自鄭人鄧析倡其學，流風被於三晉（韓、趙、魏），其後商鞅、申不害皆好之，遂成「法、術」二家。其流入東方者，與正名之儒、談說之墨相摩盪，遂爲「儒墨之辯」。其流入於南方者，與道家之有名、無名及墨家之辯者相結合，遂爲「楊墨之辯」。至是交光互映，前波後盪，在齊則有鄒衍、慎到，在宋則有兒說，在趙則有毛公、公孫龍、荀卿，在魏則有惠施、季真，在楚則有莊周、桓團，在韓則有韓非，皆有所取資於「形名家」。綜其要旨，可別爲六：

(1)君操其名，臣效其形。形名參同，賞罰乃生。若韓非、申不害之所謂「術」者，這是一派。

(2)言者名也，事者形也。言與事合，名與形應。若商鞅之所謂「法」者，這是一派。

(3)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正名順言，使萬物羣倫各當其名，各守其分，不相惑亂。若尹文所謂「名分」「名守」者，這是一派。

(4)別殊類使不相害，序異端使不相亂。秩然有序，範然有型。名足以指實，辭足以見極。若墨翟、鄒衍、荀卿之所謂「正名」「析辭」「立說」「明辯」者，這是一派。

(5) 游心於堅白異同之言，竄句於騎偶不忤之辭。上智之所難知，人事之所不用。耗精冥索，窮年於「心」「物」「力」之推求。若鄧析、別墨、惠施、季真、公孫龍之相與辯者，這是一派。

(6) 以不辯爲大辯，以不言爲至言。剗心於滑疑之耀，著語於是非之表。若慎到、莊周所謂「齊物」者，這是一派。

以上六派，大別之，歸於「政治」「語言」，而總其極於「形名」。自「形名」之稱，一變而爲「名家」。後世專以屬之好辯之徒，且專以屬之辯「堅白」「無厚」之言者，甚非「形名家」之古誼。

(五) 現存的「古名家言」有些什麼篇籍？班固《藝文志》所列「名家」書籍，共七家，計三十六篇，到現在僅存三家，其中尹文子雜，鄧析子僞，只有公孫龍子五篇而已。這些書所以散亡，理論太專門，太艱深難懂，是其一因。東晉魯勝說：「自鄧析至秦時，名家者，世有篇籍，率頗難知，後學莫復傳習，至於今五百餘歲，遂亡絕。」但是，最大的原因，還是政治上的關係。因爲名家綜核名實，觀察太精密，議論太鋒銳，虛則虛，實則實，真真僞僞，絲毫不容假借。專制皇帝最怕他們明辯是非，揭露本質，動搖人心。一批所謂正統的學者，也怕他們甚於洪水猛獸。專制皇帝用牢獄、捕快、刀鋸、鼎鑊對待

他們，而所謂正統學者在辯論真理方面，敵他們不過，就利用帝王的權威，以刑罰禁錮，把這派思想扼殺。因此，名家書籍，亡絕得最早最速了。名家書籍全部亡絕了嗎？曰：是又不盡然。直接的專門的名家篇籍，誠多亡絕；間接的兼業的名家篇籍，尚有流傳存在者。如墨子書中的經上下、說上下、大取、小取，莊子書中的齊物論，荀子書中的正名篇，都是「名家者流」的專著。不過以前的學者，都把它當作墨家、道家、儒家的著作看待，而不把它認為名家的遺說而加以解釋和發揮。因此似亡絕而又不是亡絕。魯勝在他的墨辯注敍裏說：「墨子著書，作辯經，以立名本，惠施、公孫龍祖述其學，以正形名顯於世。」又說：「墨辯有上下經，經各有說，凡四篇，與其書衆篇連第，故獨存。」可見經上下、說上下，四篇原屬名家篇籍，其得以保存至今日者，全靠它與墨子書衆篇連在一起，故得不亡。假若單行，如鄧析、惠施、黃公之書，也就可能在秦漢時就亡絕了。經、說四篇因連第墨子書而存，齊物論一篇因連第莊子書而存，正名一篇因連第荀子書而存，皆係同一理由。現時存在的「古名家言」有：

(1) 墨子經、說上下四篇
(2) 墨子大、小取二篇

(3) 尹文子二篇(雜)

(4) 公孫龍子六篇

(5) 莊子齊物論一篇

(6) 荀子正名一篇

(7) 其他短章單句散見諸子書中者

(8) 鄧析子二篇(僞)

(六) 如何研讀古名家篇籍？上述僅存之「古名家言」篇籍，大抵編簡殘缺，字句脫譌，文義難深難懂，非先經一番整理校釋之功，不易研讀。茲將上列各書大意，簡說如次：

(1) 墨子經、說上下四篇：這是先秦諸子書中最難懂的篇籍，也是二千年來從未經人篡改，保存古代哲人辯者逸說較多的一部書。它用極精簡的文字，極有系統的組織，將鄧析至墨子時代所有「名家」相訾相應之說，及名家與各家對詮的問題、術語、原理、原則都一一加以審核、標誌。此書爲墨子自著抑或墨家鉅子親承師說所著，今尚不能確定。但它是墨家經典著作，則毫無疑義。墨家前期有「從事」、「談辯」、「說書」三派，其後發展爲鄧陵、相里、相夫三墨。在莊子成書的時候，已經肯定爲「墨經」，故莊子稱：「相里勤之弟子，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徒，俱頌墨經，相謂『別墨』。以堅

白同異之言相訾，畸偶不仵（互）之辭相應。以鉅子爲聖人，皆願爲之師，冀得爲後嗣，至今不絕。」曰「俱誦」、曰「相訾、相應」、曰「皆願」，可見其爲三墨共同尊奉之書。墨子中兼愛、非攻、節用、尚同……等篇，皆有上、中、下三篇大同小異的文字，獨此四篇爲一貫而有組織之文，有經有說，都無異詞。若非三墨尚未分派以前的作品，何能如是整齊畫一？且尚有一點足以反證墨經爲墨子晚年作品，而非墨子死後「後期名家」惠施、公孫龍等時代逐漸完成之書，因爲後期名家鉅子公孫龍以「白馬非馬論」擅名於時，而墨經中並無一字提到「白馬非馬論」。即使推到公孫龍以前的惠施、兒說、莊周、孟軻以及蘇秦所稱的「形名之家」，都談到「白馬非馬」，而墨經無論經說都未提及，可見這四篇成書時代尚早於蘇秦、莊周、惠施、兒說、孟軻諸人。至於這四篇書最初的名稱，據晉書魯勝墨辯注敍，當名辯經。「墨辯」二字，乃墨子辯經四字之簡稱。（詳見後附墨辯校勘記、墨辯定名答客問。）內容大部分是屬於「名辯」的，包括古代名家所專門研究的名、辭、說、辯四者的原理和應用。另一部分則是辯「名理」的，即古代學者對自然現象所發明的力、光、數、形的抽象理論，和一些關於知識論、宇宙論（時、空）的樸素見解。還有一部分則是周秦諸子各家學派所爭辯的問題和論式。其文體條理密察精簡，既便記憶，亦便思考。經上爲「正名」之文，有類界說定義，經下爲「立說」之文，有類綱要原則。雖寥寥短章，